

道德资本再论:基于行动者动机的分析理路

张 忠

(南京体育学院 体育教育与人文学院,南京 210014)

摘 要:借鉴科尔曼从行动者动机角度对社会资本的分类研究,认为在道德成为资本的过程中,根据行动主体是否具有明确的获益动机,可将道德资本分为有动机的道德资本和无动机的道德资本。无动机的道德资本表明道德资本可以是行动主体道德行为的副产品,其主要特征表现为:在道德成为资本的过程中,主体并没有明确的获益或求利动机;作为副产品的道德资本同样需要一个长期投资的过程;虽然其形成的过程对于行动主体来说是无意识的,但是行动主体能意识到美德转化为资本的可能性。提出“道德资本也是一种‘副产品’”这一观点的理论价值在于:进一步扩大道德资本的解释力;在一定程度上化解道德资本的目的论与工具论之间的争议;表明道德资本更多的是一种理论解释视角。未来需要通过实证研究进一步验证这一观点,以丰富道德资本的理论体系,为建设“德福一致”的美好社会提供参考依据。

关键词:道德资本;副产品;资本理论;社会建设

中图分类号:B8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3-0429(2024)05-0092-10

DOI:10.19742/j.cnki.50-1164/C.240510

道德资本是继古典资本、人力资本、文化资本和社会资本之后,资本研究领域提出的又一个重要概念,也是21世纪以来中外学术界不断完善的一个引起较大关注的创新性理论。在国外,道德资本研究的领军人物是西班牙学者西松。西松在为其带来巨大学术声誉的著作《领导者的道德资本:为什么美德如此重要》一书中引用大量案例,从正反两个方面有力地论证了领导者的道德资本如何决定着企业的道德资本,进而影响着企业的兴衰成败。同时,他也对道德资本的概念、构成要素、生成机制、衡量与管理等重要理论问题进行了系统阐述。西松的观点在国际学术界产生了广泛而深刻的影响,同时也引发了一系列关于道德资本的讨论。

在国内,王小锡团队对道德资本的理论发展与完善作出了重要贡献。在过去20多年的时间里,该团队围绕道德资本的特点与价值实现^[1]、概念界定与功能及作用^[2]、主要属性^[3]、合理内涵^[4]、功能演变与概念发展^[5]、运作方式与培育及管理^[6]、基本形态^[7]、存在依据^[8]、类型与评估指标体系^[9]等一系列重要理论与实践问题对道德资本进行了全面探讨与分析,形成了比较完整的理论体系,先后出版了《道德资本研究》^[10]《道德资本论》^[11]《道德资本论(第二版)》^[12],其中《道德资本研究》和《道德资本论》被翻译成多国文字出版,在国内外产生了较大的学术影响。然而,与人力资本、文化资本和社会资本等概念被学界的接受程度相比,道德资本这一概念的出现引起的争议与质疑相对较大。有研究者认

收稿日期:2024-09-12

作者简介:张忠,男,社会学博士,南京体育学院体育教育与人文学院副教授,硕士研究生导师,主要研究方向:社会心理学、道德社会学等。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一般项目“健康中国视域下大众健身参与的道德资本效应研究”(21BTY061)。

为,国内对道德资本的质疑主要集中于三个方面,即“‘道德资本’概念是否具有合理性”“理论是否会消解道德的终极意义”“理论是否具有现实效力”^[13]。面对这一系列质疑,王小锡等^[14-16]先后进行了三次集中回应。如此,道德资本的概念、属性、基本形态、作用机理、社会价值、现实意义等逐渐得到澄清。同时,道德资本的概念及其理论也受到了不同学科研究者的关注,并逐渐渗透到了政治学^[17]、教育学^[18-19]、管理学^[20]、体育学^[21-22]等学科领域,展现出独特的理论解释力。

当然,作为资本研究领域的一项新知识,道德资本的理论研究还需要进一步推进,为跨学科研究提供理论依据。毋庸置疑,关于道德资本理论的讨论仍然存在不少“未尽的议题”。其中之一就是,当前的研究主要是从行动主体明确的行为动机出发,探讨道德作为一种资本要素在道德行动中给行动主体、他者或社会所带来的回报效应,且研究大多局限于经济学或伦理学领域,但对作为一种“副产品”的道德资本却缺乏相应的研究。所谓作为“副产品”的道德资本又可称为“无动机的道德资本”,意指道德在成为资本的过程中,行动主体并没有明确的获益动机。如此,道德成为资本的过程就成为了一种“非故意”的过程。那么,何谓“副产品”?为什么说道德资本也是一种“副产品”?道德资本作为“副产品”的理论价值是什么?本研究将尝试对以上一系列问题进行探讨,以期进一步拓展道德资本的研究领域,丰富道德资本的理论体系,提升道德资本这一概念工具的解释力。

一、“副产品”的内涵及其研究启示

社会学家林南认为“资本概念是当代社会学和经济学中影响深远的解释图式之一”,并将之定义为“期望在市场中获得回报的资源投资”^[23]。这一定义表明,资本是一种投资过程,并且其目的是希望获得回报。无论是古典资本理论所分析的资本家对劳动力的投资,还是人力资本理论所强调的对知识、技能和生产经验等的投资,文化资本理论所关注的对主流文化与价值规范的投资,以及社会资本理论所探讨的对社会关系的投资,都意在表明行动者对这一投资过程具有明确的获益动机。这里的问题是,是否所有类型资本的生成都是投资者动机性行动的结果呢?答案显然是否定的。

(一)科尔曼对作为“副产品”的社会资本的分析

社会学家科尔曼在探讨社会资本的形式时,曾分析了“多功能社会组织”和“有意创建的组织”这两种形式。多功能社会组织是基于某一特定目的而自愿创建的组织,但当它成立后除了能实现其初始目的的外,还可以发挥其他功能,亦即能生产出服务于其他目的的社会资本。如,美国东部城市的居民组织,其最初建立的目的是集体向建筑商抗议以解决房屋质量问题,问题解决后该组织并未解散,反而在改善居民生活质量方面发挥了重要功能^[24]²⁸⁸。这一组织于是便成为了当地居民的一种社会资本。由此,可以看出,社会资本的形成在很多情况下是“无动机”的,它是“人们因别的目的从事活动的副产品”^[24]²⁸⁹。

关于有意创建的组织,科尔曼着重分析了两类组织。一类是企业家或资本家为获取经济利益而建立的商业组织,这些组织包括了由金融资本转变而来的物质资本、人力资本和社会资本。科尔曼认为:“与其他形式的资本一样,社会资本要求一定的投资,用以形成义务与期望、责任与权威以及规范(或规则、制度)与惩罚措施等各种结构。”^[24]²⁸⁹很显然,对这一类社会资本的投资,行动者有明确的获益动机。另一类组织是“在自愿基础上建立的具有公共物品性质的联合会”^[24]²⁸⁹,如家长教师联合会、美国东部城市的居民组织等。科尔曼认为,这类组织在运转的过程中会创造出两种以副产品形式出现的社会资本。第一种,如前所述,它虽主要服务于其创建宗旨,但却可以服务于其他不同的目的;第二种,由于其具有公共物品的性质,“不仅使创建者受益,而且使其他人也得到好处”^[24]²⁸⁹。例如,家长教师联合会“不仅对组织者,而且对学校、学生和其他学生家长都是一种社会资本”^[24]²⁸⁹。但需要指出的是,这两种社会资本的产生并不是出于创建者的初衷,即它是副产品,具有“无动机性质”。

通过对以上对各类组织的分析,科尔曼认为:“在特定情况下,社会资本是行动者投资的直接产物,这些行动者期望取得投资效果。”^{[24]289}如上面提到的资本家为获利而创建的商业组织。但他着重强调的观点是,“一般情况下,社会资本是人们因别的目的从事活动的副产品”^{[24]289},如上述多功能社会组织 and 有意创建的具有公共物品性质的联合会。前者基于特定目的而创建,却能服务于其他目的;后者不仅服务于创建者,也使其他人受益,能成为更多人的社会资本。同时,科尔曼也指出,尽管投资于社会资本会使自己获得更多资源、能提升自身的生活质量,但社会资本与其他形式资本的最大区别在于其具有公共物品性质,即当个体投资于社会资本时往往也会使其他人受益,这似乎不符合投资者自身的利益。由此,科尔曼得出结论,“许多社会资本原是其其他行动的副产品”^{[24]294}。

(二)“副产品”的内涵及其对道德资本研究的启示

科尔曼对社会资本是其他活动“副产品”的论断显然是从行动者的行为动机角度进行的分析。那么,如何理解这一“副产品”的内涵呢?本研究认为,副产品的内涵至少体现在三个方面。其一,副产品的性质表明,资本(如社会资本)有时不一定是行动主体有目的的动机性行为的结果,它也可能是“非动机行为”的结果。其二,副产品并不表明它的形成或获取不需要投资成本,恰恰相反,它同样需要投资成本,只不过这一投资一开始并不针对“副产品”本身。以科尔曼的分析为例,无论是美国东部城市的居民组织,还是家长教师联合会,这些组织的成立本身是需要投资的,其成本包括人力、时间、金钱等,但其成立之后却能服务于其他目的。其三,这种副产品的获得对行动主体来说虽是意料之外的,但却是有利的,行动主体能意识到它的价值。例如,在科尔曼的分析中,美国东部城市的居民组织在完成了其初始使命后依然被保存下来,是因为社区居民意识到了它的存在价值。当然,科尔曼出于对人性的悲观,认为社会资本的公共物品属性使得人们不愿意进行投资,因为其不符合行动者的利益,这与其他社会资本论者(如帕特南、林南)所持有的观点存在较大差异。

科尔曼从行动者动机角度对社会资本的分类研究对于道德资本研究的最大启示意义在于拓展了道德资本的分析视角。从理想型的意义上来进行分类,在道德成为资本的过程中,根据行动主体是否具有明确的获益动机,也可将道德资本分为有动机的道德资本和无动机的道德资本两类。所谓有动机的道德资本,是指行动主体对道德的投资是基于其能获得某种形式的回报。当前的大多数研究主要集中于这一类道德资本。所谓无动机的道德资本,是指行动主体对道德也进行一定的投资,但其初衷并不是为了获得某种经济或其他方面的回报,然而,在现实生活中行动主体的道德行为客观上为其带来了某种形式的有益回报。因此,在这一层意义上,道德资本也可被视为一种“副产品”。

二、两类道德资本的比较分析

如果从行动者动机角度可将道德资本分为有动机的道德资本和无动机的道德资本(即作为“副产品”的道德资本),那么,就需要对这两类道德资本的特征进行比较分析。这两类资本既有内在联系,又有本质区别,只有厘清两者的特征,这两类资本的划分才有意义。接下来,本研究将从理论和事实两个方面,分别就两类资本的本质特征进行比较分析,从而论证道德资本作为一种“副产品”的可能性。

(一)作为有动机的道德资本

道德资本是20世纪末至21世纪初资本研究领域出现的一个新概念。何为道德资本?西松认为:“道德资本可以被定义为卓越优秀的品格,或者拥有并实行特定的社会背景下认为适合人类的各种美德。”^{[25]41}西松审慎地指出,一个企业的领导者仅仅拥有丰厚的人力资本与社会资本是远远不够的,这些资本有时可能会产生灾难性的后果,他必须拥有道德资本。西松继而指出:“具备美德或者优秀的品质可以被视为道德资本,这不仅因为它们是一种财富形式,而且还因为它们是在个人身上积累和发展起

来的具有生产力的能力或者力量,其积累和发展途径是在时间、努力和其他方面的投资。”^{[25]41} 由此可见,西松认为,道德资本的形成是一个多方面投资的过程。就个人而言,是“通过人的行为、习惯、性格和生活方式建立起来的”;就企业而言,是“通过公司产品、内部章程、标准运作程序和公司文化与历史建立。”^{[25]202} 在谈到道德资本的两种运作方式时,西松提出:“其一,只要向产生美德的资产进行适当的投资,就可以得到无限的增长和积累;其二,美德与资本的相似之处在于它对个人或公司的有用性,……说得更具体些,美德与公司的其他资本一样,可以保证公司获得利润。”^{[25]202} 这表明,道德资本的形成需要行动主体(个人或组织)有意识地在美德方面进行投资,它具有明确的行为动机,期望能收到一定的回报。对于企业的管理者而言,诚实、正直、友善、公正等美德能使他获得员工和生意伙伴的信任和拥戴,降低管理成本和交易成本;对于企业而言,拥有丰厚的道德资本能使企业获得更多的商业利润。

在国内,道德资本这一概念首先由王泽应和刘湘波于 20 世纪 90 年代末提出。他们认为道德资本是解决诸如市场成本和交易费过大、市场不合作行为增加、搭便车现象频繁、经济发展后续动力不足等市场经济低效困境的新资本要素^[26]。在其后 20 多年的时间里,王小锡团队对道德资本展开了系统研究。王小锡等人从“资本一般”的视域界定道德资本的概念,认为:“道德资本从内涵上指投入经济运行过程,以传统习俗、内心信念、社会舆论为主要手段,能够有助于带来剩余价值或创造新价值,从而实现经济物品保值的一切伦理价值符号;从外延上指一切有明文规定的各种道德行为规范体系和制度条例,又包括一切无明文规定的价值观念、道德精神、民风民俗等。”^[2] 在分析道德资本的功能和作用时,王小锡等提出:“道德作为资本范畴,是一种力,是一种能够投入生产并增进社会财富的能力;道德资本与其它资本不同,它不仅是促进经济物品保值、增殖的人文动力,而且是一种社会理性精神,其最终目标是为了实现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的双赢。”^[2] 且“道德资本在生产、交换、分配、消费过程中起着其他资本所不能替代的特殊作用”^[2]。在分析道德资本的二重性时,王小锡等又指出:“道德资本运营的直接目的是促成有形资本的增值。”^[3] 而关于道德资本的形成,王小锡则认为:“道德资本形成是一项系统工作,它需要学校、家庭、社会等各方面的精心培育,尤其需要加强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和家庭美德教育。”^[1] 从以上表述不难看出,道德资本的运作与形成是行动主体(如企业)有意识、有目的的一种道德投资,其终极目标是促进经济利益与社会利益的共同增长。

综上,尽管不同的研究者对道德资本的概念界定存在一定的差异,但基本都认为道德资本的形成需要有确定的行动主体,有明确的投资动机与投资目的,也需要一个长期的投资过程。易言之,它是动机性行为的结果。由此可以看出,如同对其他类型资本(如人力资本、社会资本)的大多数研究一样,当前对道德资本的研究也主要是从行动主体有目的的动机性行为出发的,探讨的是“有动机的道德资本”。那么,是否存在无动机的道德资本呢?亦即,道德资本是否也会是其他活动的一种“副产品”呢?

(二) 作为“副产品”的道德资本

结合当前对道德资本的已有研究可以发现,道德要成为资本的条件至少有三:一是行动主体(个人或组织)需具有美德;二是美德需要付诸行动;三是美德行为能给行动主体带来某种形式的回报,包括物质形式或非物质形式的回报。在满足这三个条件的基础上,要判断道德资本是否是一种“副产品”,关键在于审视行动主体在道德行动中是否具有明确的获益动机。本研究认为,就行动主体进行道德投资并获取道德回报的实际动机而言可能比较复杂,但从理想型的角度来进行划分,一般可分为有动机和无动机两类。有动机的行动主体会主动进行道德投资,并以此获取相应的回报,如公司、企业通过实施“诚信经营”战略提升消费者对其产品、服务的信任度,进而扩大市场占有率,获得更多的利润回报,促进自身的可持续发展。无动机的行动主体也会进行道德投资,不过其主要目的不是为了获取道德回报,而是提升自身的道德修养。但在客观上,其道德行为会为其带来某些“意想不到”的回报。因此,这一类道德资本具有作为“副产品”的特征。

首先,在道德成为资本的过程中,行动主体并没有明确的获益或求利动机。与有动机的道德资本不同,作为副产品的道德资本,其形成的过程不是一个主观的故意过程,而是一个非故意的过程。个体的善德行为在个体那里要么可能仅是一种有意识的道德义务,要么可能仅是一种无意识的道德自觉,两者皆无获取回报的心理动因,但由于道德资本具有公共物品的性质,其他获益方可能会给行动主体带来一些物质或精神层面的回报。这类现象在现实生活中并不少见。以拾金不昧为例,当一个人在捡到他人贵重物品的时候,主动将物品交还失主,对其本人来讲这一行为只是指向道德上的“应该”,是一种道德义务,其本意并不想获得对方的物质或社会声誉方面的回报。但在现实生活中,行动者的这一行为可能为其带来各种意想不到的回报。媒体曾报道,2023年2月,四川资阳市雁江区一小学生捡到一袋黄金,价值16万余元,最后与其母亲一起如数交还给失主,被授予“‘学雷锋’新时代好少年”荣誉称号。报道称,该生从3岁起就由母亲独自抚养,仅靠其母每月两三千元的工资维持生活,家庭经济并不宽裕。资阳市委宣传部、资阳市文明办了解这一情况后,不仅为其母子争取了多项帮扶政策,还协调爱心企业为其送上多个“大礼包”,其中“包含到高中毕业的每年6000元助学金、周末到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接受画画和音乐课外辅导等”^[27]。很明显,在此事例中,这名小学生及其母亲的善德行为并不是为了获得他人的物质和精神回报,而只是出于道德上的“应该”,因为据该生班主任反映,该生“素有诚实、独立的优秀品质”,曾将捡到的一块电话手表归还给了失主;且其母亲在受到帮助后直言:“她和儿子到现在都没反应过来,他们也没想到会得到这么多的关注和帮助。”^[27]还说:“儿子也认为捡到东西还失主是应该的,也是很正常的事。”由此可知,在道德成为资本的过程中,行动主体并没有明确的获益动机,这一获益结果仅是其善德行为的副产品。

国外学者沃德(Wódka)认为:“道德本身不会必然成为资本,但当它在某人同他人的关系中开始发挥重要作用的时候,换言之,当由于某人的道德而使他们的关系存在时,它就成为了资本。”^[28]尽管作者旨在探讨道德与道德资本之间的区别与联系,但是如果我们做进一步的分析就会发现,在一般情况下,一个人在人际交往中表现出的道德品质如诚信、正直、宽容、友善等,是其长期接受教育以及自我修养的结果。换言之,这是一个道德社会化的结果,属于个体的人格特质成分,且这些品质在人际交往中的表现具有“无意识性”,是一种道德自觉,即行动者本人并不试图用这些“品质”来为自己获取利益——这与其信奉的道德信念不符,但客观上,他的道德行为能会为其带来多种回报,如良好的个人声誉、越来越多的朋友、事业上来自他人的帮助等。那么,在这种情况下,我们就可以认为此人所拥有的道德资本就是一种副产品。

西松在分析员工的美德对公司发展的影响时曾提到,拥有美德的员工“对公司文化能够产生积极的影响”“能够排除公司可能由于不正当行为而受到法律的、社会的和财政上的风险,而这些都可能导致公司遭受巨大损失”“可以更加优秀地工作,从而对公司作出更大的贡献”^{[25]202-203}。一般而言,企业或公司的道德资本存量越多,其获利能力越强。西松本人并没有对这种现象做更为具体细致的分析,其实这里也可能存在两种不同的行动动机。一种是动机性行为,即员工能意识到他们的道德行为能为企业或公司,也能为自己带来利益回报;另一种是非动机行为,即员工恪尽职守、诚信守诺、团结协作等美德行为在很大程度上是一种无意识的自觉行为,指向于道德上的“应该”。在这两种情况下,员工所拥有美德都有可能给企业、公司以及自身带来一定的利益回报,对于企业、公司和员工来讲,都是一种道德资本。但前者是一种有动机的道德资本,后者是一种无动机的道德资本。

其次,作为副产品的道德资本同样需要一个长期投资的过程。西松指出:“作为一种优秀的特质,道德资本主要依赖于培养正确的道德或者美德。”^{[25]46}“一个人可以用来增加自己道德资本的办法是:对自己的缺点不加忍耐,而且要不断使自己接受新的教育”^{[25]202}。毋庸置疑,道德资本形成的过程,是一个长期的投资过程,因为从道德规范的认知、道德信念的形成,到道德行为的呈现,再到道德习惯的养成,最终形成稳定的道德人格与德性的生活方式,必然需要时间、精力、经济等方面的成本投入。这一成

本既包括家庭、学校、社会机构等组织对个体进行道德社会化所投入的各种成本,例如,家庭对子女道德品质的培养、学校对学生良好品德的塑造、企事业单位对员工职业道德的培训等,同时也包括个体为培养自身良好的道德品质所付出的各种努力,如自我训练、自我节制与自我调控等。只不过,在很多情况下,行动主体投入的目的并不是以此获得某种回报,或者其主要目的不是为了获得回报,而是提高个体自身的道德素养,使其日常行为指向道德上的“应该”。这种指向道德上“应该”的行为,在绝大多数情况下属于某一社会的适应性行为。但从客观效果的角度来看,这些作为美德外在表现的行为有助于行动主体获得各种不同形式的回报。例如,对个人而言,拥有美德的个体能更好地适应社会,得到他人的接纳与认同,避免因不良行为或违法行为所付出的不必要的代价,降低社会适应的成本,同时也能充分地发挥自己的潜能,更好地造福社会。

再者,作为副产品的道德资本,虽然其形成的过程对于行动主体来说是无意识的,但是行动主体能意识到美德转化为资本的可能性。人们常说“好人有好报”,虽然大多数人努力做“好人”的目的,并不是为了功利性地冀求“好报”,但并不意味着人们不认可这两者之间的关联。恰恰相反,大部分人都认可这一价值观念。正因为认可和信奉,所以人们一直努力按照德性的要求去努力完善自己,使自己适应一定社会的道德准则,成为一个合格的社会成员。那么,人们为什么不会从动机层面将道德转换成资本呢?这是因为,一方面,在日常生活中,人们道德观念的内化、道德习惯的形塑、德性生活方式的养成使他们将遵守道德规范和伦理准则的行为视为一种道德上的“应该”,一种理所当然的行为。这一过程往往具有习惯性的、无意识的特征,处于一种“日用而不知”的状态。因为在一般人看来,如果道德或良心可以交易,那也谈不上什么道德与良心了。另一方面,普通大众毕竟既不是企业家,也不是学术研究者,他们既不会从理性层面“计算”自己拥有的“美德”给个人、所属团体及社会发展所带来的各种收益,也不会从某一理论视角对这一日常现象进行抽象与概括。换言之,人们不会从道德的投资与收益这一角度去进行认知。对于日常生活中“好人有好报”的现象,人们也只是简单地用“善恶有报”“德福一致”等日常用语来笼统地加以解释。总之,我们借用科尔曼当初评价社会资本研究现状的话来讲就是,道德资本“不易被人识别,以至于始终未能进入社会研究领域”^{[24]294}。

综上,有动机的道德资本和作为“副产品”的道德资本既有共同点,也存在本质差异。就其共同点而言,两者都属于美德范畴,都有可能给个体、组织或社会的发展带来不同形式的增益效应,其形成都需要一个长期的投资过程,且行动主体都能认识到美德的回报效应。两者的本质区别在于,行动主体是否具有明确的获益动机,前者具有明确的获益动机;而后者不具有明确的获益动机,其形成是一个“非故意”的过程。当然,本文需要着重指出的是,这种从有无获益动机角度对道德资本的二分法研究仅是一种“理想型”的研究。在实际生活中,行动主体的获益动机可能比较复杂,其动机水平可能处于从“完全没有”到“非常强烈”这一连续过程上的某一点。例如,某人长期参与志愿服务活动,其动机可能既不是完全为了获得某种物质或精神层面的回报,也不是完全不想被他人和社会所肯定和表彰。要进一步推测、比较和分析行动主体的获益动机类型和强度,需要开展相应的实证研究。例如,在个案研究中,可通过深度访谈来了解、分析行动者的真实动机;在调查研究中,可通过编制标准化的量表来测量、比较行动者的动机水平。

三、道德资本作为“副产品”的理论价值

前文对道德资本作为一种“副产品”的可能性进行了初步论证,有人不禁要问,提出道德资本也是一种“副产品”的价值何在?本文认为作为一项新的知识事业,道德资本理论本身需要不断丰富、发展与完善。如同社会资本理论经过几十年的发展,不仅衍生出了庞大繁复的理论体系,而且形成了吸引世界不同学科领域研究者广泛参与的学术景观,从而促进了学术繁荣与社会进步,道德资本的理论发展理

应具有同样的学术前景与社会功用。概言之,本研究的理论价值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进一步扩大道德资本的解释力

提出“道德资本也是一种‘副产品’”,能把更广泛的社会道德现象纳入研究范畴,同时也扩大了道德资本的解释效力。当前对道德资本的研究主要局限于经济学和经济伦理学领域,探讨的是在企业生产过程中,道德作为一种资源要素在生产、交换、分配、消费等经济运行过程中的作用,既凸显了道德要素在经济生产过程中的价值增殖功能,又表明了道德要素作为一种理性力量对资本的引导、规范和调节作用。例如,西松认为企业领导与员工拥有的道德资本会决定企业的道德资本存量,进而对企业的生存与发展产生重要影响,并提出了衡量与管理道德资本的方法;王小锡则在理论研究的基础上提出了企业道德资本的类型及其评估指标体系,将道德资本分为“8 种类型(即一级指标)”和“100 项具有应用和操作性的二级指标”^[9],为企业的道德资本评估与建设提供了参考依据。

在这一类研究中,道德资本作为一种概念工具,主要探讨的是行动主体有意识地将道德要素转化为道德资本的过程。亦即探讨的是有动机的道德资本的生成过程。但如前所述,除了经济生产领域外,在社会生活的其他领域依然存在着各种“道德资本现象”。通过对这类现象的分析会发现,行动主体主观上可能并没有将“道德”转换为“资本”的动机,但客观上却产生了这样的效果。本文提出“道德资本也是一种‘副产品’”的观点,可以进一步增强道德资本理论的解释力,将更多的非经济生活领域的类似现象也纳入研究范围。例如,有研究者提出了学校道德资本的概念,认为“学校道德资本是指在学校教育过程中,以传输知识、塑造人格和责任控制等为主要手段,能够为受教育者或社会带来或创造更大的经济价值或非经济价值,实现个人发展和社会发展的一切伦理价值符号或象征,它具有知识本位性、人格本位性和责任本位性”,并分析了学校道德资本的五个层次:学校的日常行为、规章制度、组织文化、发展历史和组织声誉^[29]。众所周知,学校教育的一个重要目的就是培养学生良好的道德品质,促进学生的道德社会化,使学生成为一个有德性的人。因此,学校日常教育教学活动的开展、规章制度的实施、校园文化的建设等都要围绕这一目标来进行,其初衷只是“立德树人”,并不是为了使受教育者或学校获得物质性或非物质性回报。但事实上,这些道德资源能为受教育者乃至学校、社会带来不同形式的回报。例如,对于一个学生而言,拥有良好的道德品质能使其将来更好地适应社会、造福社会,从而创造出更多的经济价值与社会价值。在某种意义上,这就是学校的日常管理行为、规章制度、组织文化等道德资源带来的回报效应,但这一从道德资源转换成道德资本的过程却是“非故意的”,即它主要指向的是“育人”本身,而不是经济回报或非经济回报。因此,提出“道德资本也是一种‘副产品’”,可对此类现象进行合理的阐释。

(二)在一定程度上化解道德资本的目的论与工具论之间的争议

自道德资本这一概念提出后,在学术界曾引起一系列争鸣,其中之一就是关于道德资本的工具性价值与目的性价值之争。反对道德资本这一概念的研究者认为,道德资本的提出凸显了道德的工具性价值,削弱了道德的目的性价值,最终会消解道德的终极价值,不利于社会的道德建设。如有研究者认为,在社会转型期道德资本的提出,“在客观上会引导人们更倾向于关注道德的功能性工具价值,而不是道德的社会性目的价值,道德于个体、于社会的终极意义无疑也会倾向于被消解”^[30]。还有研究者指出:“将道德视为手段性存在,无疑是否定了善良动机的必要性。”^[31]“如果人们立足于道德工具主义的工具体理性立场而不是绝对价值目的性的价值理性立场,来把握与理解‘道德’,不仅背离了‘道德’的原本本体性、超越性规定,而且会使社会已经溃塌的道德根基进一步崩溃。”^[31]对此,王小锡教授进行了回应。首先,他认为道德工具化的说法是不能成立的,因为作为“赚钱的工具”的道德或良心已不是“趋善意义上的道德”,道德的工具理性作用与道德工具化并不能相提并论;其次,道德资本的工具理性与价值目的是统一的,因为“道德不仅能够以自身的工具理性为资本服务,也可以在资本内部以自身的价

值理性约束资本本身,促使资本投资的理性与正当”^[14]。其实,早在《五论道德资本》一文中王小锡就指出,作为资本的道德其工具性功能与目的性功能是统一的,“没有目的性功能提供的目的、责任与约束,道德就不能称其为道德;反过来,没有工具性功能所提供的现实意义,道德就难以显示其现实价值”^[5]。

本文提出“道德资本也是一种‘副产品’”,并非否定道德资本的“工具性功能”,但在一定程度上可以化解工具论与目的论之间的争议。事实上,对道德资本的工具性功能与目的性功能之争主要局限于经济学与经济伦理学领域,对于其他领域的道德资本现象还缺少应有的讨论。西松认为:“道德资本的维度延伸到了人类所能做的一切之上。……在人类进行的任何努力中,没有道德资本不能涵盖的领域。”^{[25]203} 因此,对道德资本现象的探讨不能仅仅局限于经济学领域,还应涉及更为广泛的社会生活领域。本文对“道德资本也是一种‘副产品’”的分析表明,在很多情况下,道德成为资本是一种“非故意”的过程,即行动主体在动机上并没有明确将道德作为一种资本要素,着眼的是道德上的“应该”,但事实上行动主体的道德行为为他获取了各种形式的回报。从这一层面来讲,道德的目的性功能与工具性功能之间并不存在所谓的“冲突”。

(三)表明道德资本更多的是一种理论解释视角

本研究从行动主体的动机角度来审视道德转变为资本的过程,认为道德资本可分为有动机的道德资本和无动机的道德资本,并将无动机的道德资本视为道德活动的副产品,在一定程度上丰富了道德资本这一概念的解释力,可以对现实生活中更多的道德回报现象进行阐释。当然,这种二分法只是一种理想型的划分,实际情况可能复杂得多。但无论如何,提出道德资本也是一种“副产品”,至少表明道德资本在更多的时候可能只是一种理论解释视角。

道德资本概念的提出极易引起误解,即一些人会望文生义地认为,研究者是在号召大家将道德作为一种“待价而沽”的商品来换取经济利益或其他形式的回报,从而削弱或否定道德的目的性价值,进而引起整个社会的道德危机。事实上,无论是有动机的道德资本,还是无动机的道德资本,均不可能导致所谓的道德的意义危机,更不可能导致社会的道德沦丧。因为就有动机的道德资本而言,行动主体(如企业)将道德要素引入企业管理、产品生产销售及服务的全过程,恰恰是一个自我约束、自我管理、自我调控的趋善过程,而不是放任自流、沽名钓誉、制假售假、唯利是图的伪善行为。当然,就一般读者而言,对动机的道德资本的理解确实存在一定的困难。但如果我们在已有的研究基础上提出“道德资本也是一种‘副产品’”,则更容易被读者所理解和接受,也更容易认识到道德资本更多的只是一种理论解释视角,是从资本角度对行动主体因其道德行为或道德活动而受到各种回报现象的一种解释,是对“善恶有报”“德福一致”等传统价值观念的现代性诠释,是对建立公平、正义社会的理论诉求,并非号召大家将道德转换为待价而沽的商品,更不可能导致所谓道德的意义危机与社会的道德沦丧。在传统社会,人们希冀“借助超验的神秘力量使善行得到回报,使恶行得到惩罚,从而实现社会的公平与正义”^[32],而本文提出这一观点旨在使人们认识到对于一个社会的健康发展而言,建立一套完善的“奖善惩恶”“赏罚公正”的道德评估与激励机制是极其重要且不可或缺的,否则,在道德生活领域就会不断出现“英雄流血又流泪”“老人倒地不敢扶”的悲剧性事件。

四、结 语

本文借鉴科尔曼从行动者动机角度对社会资本的分类研究,认为在道德成为资本的过程中,根据行动主体是否具有明确的获益或求利动机,可将道德资本分为有动机的道德资本和无动机的道德资本。前者表明行动主体有意识地通过对道德的投资,意图获得相应的经济回报或非经济回报。后者则表明

行动主体虽然也对道德进行投资,但其动机并不是要获得相应的经济回报或其他形式的回报,其获得回报的过程是一种“非故意”的过程。这种无动机的道德资本也可称为是一种行动主体道德行为或道德活动的“副产品”。当然,本文认为,这种从有无动机出发所进行的二分法研究是一种理想型的研究,在现实生活中,可能更多的是一种混合性动机。本文提出道德资本也是一种“副产品”的观点,是对已有道德资本理论体系的一种补充、丰富和发展,而不是否定。这一观点的提出,将进一步提升道德资本理论的解释力,将更多非经济领域的道德现象纳入研究范畴,深入认识道德要素在个人发展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从而推进道德资本这一新的知识事业的研究进程。未来要进一步验证“道德资本也是一种‘副产品’”的观点,还需要开展大量的个案研究和问卷调查研究,对其产生条件、形成机制、影响效应、现实意义等进行深入探讨,以进一步丰富道德资本的理论体系,为建设“德福一致”的美好社会提供参考依据。

[参 考 文 献]

- [1] 王小锡. 论道德资本[J]. 江苏社会科学, 2000(03): 97-100.
- [2] 王小锡, 杨文兵. 再论道德资本[J]. 江苏社会科学, 2002(01): 131-137.
- [3] 王小锡, 朱辉宇. 三论道德资本[J]. 江苏社会科学, 2002(06): 155-160.
- [4] 华桂宏, 王小锡. 四论道德资本[J]. 江苏社会科学, 2004(06): 223-238.
- [5] 王小锡, 李志祥. 五论道德资本[J]. 江苏社会科学, 2006(05): 213-221.
- [6] 王小锡. 六论道德资本: 兼评西松《领导者的道德资本》[J]. 道德与文明, 2006(05): 4-9.
- [7] 王小锡. 七论道德资本: 道德资本的基本形态研究[J]. 道德与文明, 2009(04): 4-9.
- [8] 王小锡. 八论道德资本: 道德在何种意义上成为资本[J]. 道德与文明, 2011(06): 83-86.
- [9] 王小锡. 九论道德资本: 企业道德资本类型及其评估指标体系[J]. 道德与文明, 2014(06): 5-8.
- [10] 王小锡. 道德资本研究[M].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14.
- [11] 王小锡. 道德资本论[M].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16.
- [12] 王小锡. 道德资本论(第二版)[M]. 南京: 译林出版社, 2021.
- [13] 陈紫阳. 道德资本所受质疑及其化解探究[J]. 广州第二师范学院学报, 2019(06): 74-80.
- [14] 王小锡. “道德资本”何以可能——对有关质疑的回应[J]. 哲学动态, 2013(03): 66-69.
- [15] 王小锡. 论道德与资本的逻辑关系[J]. 道德与文明, 2019(03): 82-86.
- [16] 王小锡, 易书凡. 道德资本何以可能: 对“道德资本论”所受质疑的再次回应[J]. 道德与文明, 2024(03): 136-145.
- [17] 宋一. 道德资本: 当前社区精神建设的新视野[J]. 重庆工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 2007(04): 108-110+114.
- [18] 周国华, 毛祖桓. 学校道德资本简论[J]. 教学与管理, 2007(22): 3-5.
- [19] 李传英. 儿童习惯品性培育: 道德资本理路[J]. 重庆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2(06): 57-65.
- [20] 管春英. 道德资本视域下包容性领导研究[J]. 首都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6(04): 66-71.
- [21] 沈克印. 论体育产业发展中的道德资本[J]. 武汉体育学院学报, 2012(06): 37-41.
- [22] 张忠. 体育锻炼能促进志愿活动参与吗: 基于道德资本视角的倾向值匹配检验[J]. 湖北社会科学, 2023(08): 52-63.
- [23] 林南. 社会资本: 关于社会结构与行动的理论[M]. 张磊, 译.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20.
- [24] 詹姆斯·S·科尔曼. 社会理论的基础(上、下)[M]. 邓方, 译.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08.
- [25] 阿莱霍·何塞·G·西松. 领导者的道德资本: 为什么美德如此重要[M]. 于文轩, 丁敏, 译. 北京: 中央编译出版社, 2005.
- [26] 王泽应, 刘湘波. 论道德资本要素对市场经济低效困境的化解[M]. 湖南师范大学社会科学学报, 1999(05): 13-18.
- [27] 小学生捡价值 16 万元黄金归还失主获每年 6000 元助学金[EB/OL]. (2023-3-10)[2024-2-10]. https://www.sohu.com/a/652152224_120744087.
- [28] Wódka M. Social and Economic Significance of Moral Capital [J]. Annales. Ethics in Economic Life, 2017(04): 65-75.

- [29] 周国华. 试论学校道德资本的五个层次[J]. 教学与管理, 2007(19):18-20.
- [30] 郑根成, 罗剑成. 试论道德的资本性特点: 兼论道德资本[J]. 株洲工学院学报, 2002(05):38-41.
- [31] 高兆明. “道德资本”概念质疑[J]. 哲学动态, 2012(11):49-51.
- [32] 张忠. 论中国善恶报应观的形成及其当代启示意义[J]. 中州学刊, 2014(09):113-118.

Another Argumentation on the Moral Capital: an Analytical Approach Based on the Motivation of the Actor

Zhang Zhong

(School of Physical Education and Humanities, Nanjing Sport Institute, Nanjing 210014, China)

Abstract: Drawing on Coleman's categorical study of social capital from the perspective of actor motivation, this paper argues that in the process of moral becoming capital, according to whether the actor has a clear profit motivation, moral capital can be divided into motivated moral capital and unmotivated moral capital. The unmotivated moral capital indicates that moral capital can be a by-product of the moral behavior of the action subject. Its main characteristics are as follows: in the process of moral becoming capital, the subject does not have clear profit motive; moral capital, as a by-product, also requires a long-term investment process. Although the process of its formation is unconscious to the agent, the agent is aware of the possibility of virtue being transformed into capital. The theoretical value of the viewpoint that moral capital is also a by-product lies in further expanding the explanatory power of moral capital; to some extent, resolving the controversy between the teleology and instrumentalism of moral capital, and showing that moral capital is more of a theoretical explanatory perspective. In the future, it is necessary to further verify this point of view through empirical research, so as to enrich the theoretical system of moral capital, and provide reference for the construction of a better society of "unity of virtue and welfare".

Keywords: moral capital; by-products; capital theory; social construction

[责任编辑:左福生 邹柳馨]